



国药东风总医院

SDFGH

湖北医药学院附属东风医院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国药东风总医院打印机招标采购项目

2025年2月

采购文件

一、采购书

1. 项目名称：国药东风总医院打印机采购项目
2. 项目概况：详见报价清单
3. 采购协议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4. 交货方式、地点：
运输方式：由报价人自行确定（包装费、运输费及保险费，包含在总报价内）
交货地点：湖北省十堰市大岭路 16 号
收货单位：国药东风总医院信息中心
5. 货款结算方式：
货款及运输费用等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由国药东风总医院与卖方（中标人）结算，具体结算办法如下：
 - 5.1 付款方式：
 - 1、本合同实行开口价格，按实际采购数量，每季度结算 1 次，乙方开具普通发票。
 - 2、当每季度采购金额小于 2 万元时一次性付清发票总额；当每季度采购金额大于 2 万元时，首次向乙方支付发票总金额的 90%，12 个月后向乙方支付 10%的余额。
6. 报价时间：2025 年 2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14 日
7. 报价方式：纸质报价文件（活页装订，编制页码，加盖骑缝章），一式两份
8. 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国药东风总医院招标办
联系人：陈静 13907280772
采购办：熊琳 15586947809

二、采购文件目录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详见附件 1.

1. 符合性评审文件
- 2.1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2.1.1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1.3 参标人须提供企业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参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1.3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1.4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关键项评审文件

- 3.1 产品品牌代理或经销委托授权书（代理或授权不超过三级）；
- 3.2 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产品技术参数清单；
- 3.3 近3年业绩证明（3家）；
- 1. 3.4 开标现场请提交各品牌样品1-2个（如适用）；
- 3.5 供应商须承诺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三、项目采购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供应商资质要求：

- 1.1.1 供应商应是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独立企业法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资格的企业；
- 1.1.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1.1.3 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1.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发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质量要求：经国家相关部门检测合格，有产品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2. 技术要求

2.1 投标产品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3. 2.2 符合国家及行业其他现行的有关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及要求；
- 2.3 中标人应有相应的供货流程以及应急方案。对于提前识别和预防可能发生的重大隐患事故，提供完善详细的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
- 2.3 中标人对招标人由于产品引发的医疗投诉（或纠纷）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2.4 本次中标价格为合同执行价格，如遇该产品在市内任何医院价格调整低于我院采购价时，应第一时间提供最新调价单并及时告知。

3 质保期、售后服务及验收要求

- 3.1 质保期：质保 3 年，在产品有效期内出现非人为质量问题，中标人承诺无条件更换，以保证科室日常工作使用；
- 3.2 中标人必须对于出现因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负责包退包换（不合格产品包括产品质量问题、生产日期等）；

4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 4.1 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潮、防雨、防腐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 4.2 中标人负责将产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现场的搬运及配合分发等；
- 4.3 必须提供产品清单，按清单验收产品；
- 4.4 货物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5 其它要求

- 5.1 投标人需要上传电子报价单，统一为 EXCEL 格式，于开标前一天发送至招标办陈静。
- 5.2 投标人应递交纸质版报价文件 2 份，递交时纸质文件按要求密封。密封包应写有业主和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封口骑缝处以显著标志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5.3 书面报价文件与电子报价文件应当一致，若出现不一致的情况，以书面报价文件为准。若评标委员会认定书面报价文件与电子报价文件之间的关键项不一致，且影响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报价。

附件 1

国药东风总医院打印机开口协议要求

1、供应商要求

- A、供应商资质（营业执照等）
- B、产品须是原厂原装，可验证，生产日期不得超过 3 个月。

C、本项目投标总报价应包括设备设计、生产、检测、所需配件、包装、运杂、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等从项目中标起，到项目正式交付服务期限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开口协议打印机类型

设备	型号
针式打印机	EPSON LQ-730KII
	EPSON LQ-300KH
黑白激光打印机	HP 203DW
彩色激光打印机	HP M454nw
一体式激光打印机	HP 126NW
小票打印机	佳博 1324D

如上列型号生产厂家发生升级变动或停产，中标单位需提供替代型号打印机并以≤当时市场价采购。

3、服务要求

- 3.1、根据甲方提供的配货单将计算机配送到指定科室，由该科室负责人签字验收。并向信息数据中心提供正品验证的相关资料。
- 3.2、如配送科室为更换打印机，需将更换的旧打印机带回，交信息科处理。
- 3.2、供应商供应的各类打印机应提供≥3年的免费质保、维修和保养服务。保修起始时间以供应商开具设备的发票时间计算。
- 3.3、工作时间（8:00—17:30）接到医院工作人员报修电话后，应在30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非工作时间（下班后、周末、节假日）接到医院工作人员报修电话后，先电话指导处理，电话无法处理时应在挂断电话1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
- 3.4、如出现打印机当天无法修复的情况，应无偿提供备用打印机直至故障修复。
- 3.5、质保期内设备如出现2次以上同类故障维修，供应商应提供换新服务。
- 3.7、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